

# 主日講道撮要(1.3.2020)

## 主題：慎防錯謬

講員/撮要：楊家傑牧師

經文：西 2：8-23

### 引言：

- 「謬種流傳，習非勝是」：習慣了的錯誤，竟成為真理！
- 《人的話・神的話》

人的話：不給他一點顏色看看，以為我好欺侮！

神的話：「親愛的弟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寧可讓步，聽憑主怒；因為經上記著：『主說：『伸冤在我；我必報應。』』」

(羅 12:19)

- 神的話語是抵禦撒但攻擊最堅實的根基，也能過濾謬誤的病毒；信徒才能活出有基督馨香的生命！

### 本論：

#### (一) 慎防錯謬第一步 - 不要給逮住

「你們要謹慎，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學和虛空的妄言，不照著基督，乃照人間的遺傳和世上的小學就把你們擄去。」(西 2:8)

- 「把你擄去」：即被錯謬俘擄了去！
- 「理學」：即哲學，是人為努力的學問，未能全然解釋人生意義的問題；這都是「虛空」的，是空洞的；哲學無法讓人得到真正的豐盛和尋得生命的答案：惟有主耶穌能夠。

「盜賊來，無非要偷竊，殺害，毀壞；我來了，是要叫羊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」(約 10:10)

- 「理學和虛空的妄言」有三個特點：

1. 「人間的遺傳」即傳統，有時更會以權威的姿態傳承。
2. 是根據「世上的小學」，即世俗的言論（聖經新譯本），是世俗的

智慧，更甚的是被魔鬼操控著 (約 8:44)！

3. 不根據基督的旨意，徒有偽裝的漂亮外袍，卻沒有持守基督的教訓！

- 保羅提醒我們，既然在基督裡尋得豐盛的生命，就不應再被錯謬的道理擄去，成為死亡的奴隸！
- 世人在地上尋找公義和自由：然而，信徒終極的公義和自由是在基督裡 (彌 6:8; 約 8:31-32; 羅 6:18; 加 5:1)。
- 神的國和喜樂是在人的心裡和在聖靈之中 (路 17:21 下; 羅 14:17)；人想要在這世界建立起公義和自由的烏托邦，實在是虛空的，因為全世界都已臥在那惡者的手下(約壹 5:19)。
- 基督徒要認清爭戰的對象應該是撒但和自己的情慾(約 12:31; 約壹 5:19; 加 5:17; 弗 6:12)。
- 勉勵：「所以，自己以為站得穩的，須要謹慎，免得跌倒。」(林前 10:12)

## (二) 在基督裡得以豐盛 – 基督是元首：

「<sup>9</sup>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面，<sup>10</sup>你們在祂裡面也得了豐盛。祂是各樣執政掌權者的元首。」(西 2:9-10)

- 神的救恩是從今生到永恆的，是豐盛完善的 (西 2:9-15)。
- 信徒要謙卑、悔改和以敬畏神的態度接受。
- 信徒在基督裡的豐盛完備：
  1. 我們在基督裡面得以豐盛 (西 2:9)
  2. 基督是神，是萬有的元首 (西 2:10)
  3. 我們在基督裡受了屬靈的割禮 (西 2:11)
  4. 我們與基督一同埋葬、一同復活 (西 2:12)
  5. 我們是與基督一同活過來 (西 2:13)
  6. 我們蒙基督赦免，罪債得清償 (西 2:13、14)
  7. 基督使我們有勝過一切轄制的力量 (西 2:15)

### (三) 撒但利用三種騙人的錯謬作為擄人的技巧：

#### 1. 律法主義 - 追逐影兒

「<sup>16</sup> 所以，不拘在飲食上，或節期、或月朔、安息日都不可讓人論斷你們。<sup>17</sup> 這些原是後事的影兒；那形體卻是基督。」(西 2:16-17)

- 基督徒要服膺在神話言的權威下以抵擋謬誤 (徒 17:11; 徒 18:25; 多 1:9)。
- 律法主義是以遵守規條來博取神的喜悅，以及判斷個人屬靈程度的準則。
- 舊約時代是以遵守食物和節期的規條；今天我們也會以參與「基督教的活動」來衡量一個基督徒的委身和屬靈程度；例如：出席主日崇拜、每天靈修、每月什一奉獻、每餐都謝飯祈禱、接受浸禮、參加祈禱會、背誦聖經等...
- 更嚴重的，是我們是否單衡量基督徒有沒有遵守以上宗教活動，而沒有察驗他是否有「與主同行」的生命特質。
- 律法主義能夠吸引信徒，往往因為這些外顯的行為容易衡量、被看見、被讚許；然而，我們要察驗內在的老我生命有沒有死去、悔改的心是否透徹。
- 保羅提醒我們，這一切都只是「影兒」：例如：空有研經，卻沒有遵從神話語；每主日參加崇拜，卻沒有把自己當作活祭獻給主；參加祈禱會，卻沒有細心聆聽體會神的心意；為擁有的事奉崗位而自滿，卻沒有遵守基督的道或愛神的心 (約壹 2:3-6) 等等。

#### 2. 神秘主義 - 離神日遠

「<sup>18</sup> 不可讓人因著故意謙虛和敬拜天使，就奪去你們的獎賞。這等人拘泥在所見過的，隨著自己的慾心，無故的自高自大，<sup>19</sup> 不持定元首。全身既然靠著祂，筋節得以相助聯絡，就因神大得長進。」(西 2:18-19)

- 尋求透過神秘的經驗或操練，使自己與別不同，建立自己信仰上的價值，也讓信徒覺得超越其他人，甚至可博得神的喜悅和人的稱讚；然而，實質的生命卻離神日遠。
- 這些人的特質是自高自大，「不持定元首」(聖經新譯本譯作「不與

頭緊密相連」)。例如：嚮往被聖靈擊倒、被聖靈充滿的大笑等，然而真實的生命卻沒有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，沒有活出門徒的生命樣式。

- 我們不要羨慕那些誇耀駕馭屬靈能力的人，反倒要謙卑、順服神的話語，憑信心按神心意而行，努力活出像基督的生命！「這樣看來，我親愛的弟兄，你們既是常順服的，不但我在你們那裡，就是我如今不在你們那裡，更是順服的，就當恐懼戰兢作成你們得救的工夫。」(腓 2:12)
- 我們不要嚮往宗教上的神秘經歷、氣氛、感覺；當渴慕基督的拯救！「除祂以外，別無拯救；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。」(徒 4:12)

### 3. 禁慾主義 - 毫無功效

「<sup>20</sup> 你們若是與基督同死，脫離了世上的小學，為甚麼仍像在世俗中活著、服從那『不可拿、不可嘗、不可摸-』等類的規條呢？<sup>21,22</sup> 這都是照人所吩咐、所教導的。說到這一切，正用的時候就都敗壞了。<sup>23</sup> 這些規條使人徒有智慧之名，用私意崇拜，自表謙卑，苦待己身，其實在克制肉體的情慾上是毫無功效。」(西 2:22-23)

- 這些人對自己格外嚴格、懲罰自己、戒絕任何放縱的可能，目的是要得到神的喜愛。這些禁慾行為，無關乎操練禁食禱告以明白神的旨意 (路 2:36-38)、無關乎要抵擋撒但攻擊 (路 4:1) 或屬靈爭戰 (可 9:23-29)、無關乎要回應禱告蒙神應允 (拉 8:21-23)。

禁慾主義的行為包括：不打麻雀而自以為聖潔、不擁有一名貴汽車而自以為像基督、不看電影而自以為敬虔、不吃月餅而自為與祭偶像物無關等。

- 這些「不可做」、「不能做」的自限行為，對天國子民的生命是沒有任何進益的。這些眼前事物是短暫的，是沒有生命的，既沒有潔淨功能，也不能使人污穢。能污穢的是來自內心：「<sup>14</sup> 耶穌又叫眾人來，對他們說：你們都要聽我的話，也要明白。<sup>15</sup> 從外面進去的不能污穢人，惟有從裡面出來的乃能污穢人。」(可 7:14-15)

- 以規條來禁制外在的行為，對潔淨生命是毫無功效的(西 2:23)；信徒應透過成聖來勝過罪與慾，憑信心和順服向神活，看自己是已經與基督一同向世界死了 (加 2:19-20)。
- 我們要過聖潔的生活，要治死罪性，不是靠死守規條，也不是靠一己意志，而是要透過為聖靈 (約 16:8)，只有基督十字架的救恩才能使我們從罪裡得釋放，建立更新的生命 (加 6:14)。
- 基督徒成聖的品格不是靠遵守規條，而是藉愛神愛人的心，和聖靈所澆灌的愛 (羅 5:5)，才有像神樣式的生命；在基督裡的自由 (加 5:1)，也不會被罪惡挾制！

### 結語：

- 「但要凡事察驗，善美的要持守。」(帖前 5:21)
- 藉神話語使自己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察驗神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(羅 12:1-2)！
- 在末後的日子，以真理和愛活出基督生命的樣式！

回應詩歌：《求祢以真理和愛引導我》